

亂世 潛流

民族主義與民國政治

(修訂版)

羅志田 著

目 錄

自序	001
引論 帝國主義在中國：條約體系的文化認知	018

上編 亂世中的個人和群體

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的特殊表現形式：以胡適的世界主義 與反傳統思想為個案	047
救國抑或救民：「二十一條」時期的反日運動與「辛亥」 「五四」期間的社會思潮	089
中外矛盾與國內政爭：北伐前後章太炎的活動與言論	137
個人與國家：北伐前後胡適政治態度之轉變	173

中編 北伐時代的軍政格局

五代式的民國：一個憂國知識人對北伐前數年政治格局的 即時觀察	223
北伐前南北軍政格局的演變，1924—1926	266
國際競爭與地方意識：中山艦事件前後廣東政局的新陳代謝	334
地方意識與全國統一：南北新舊與北伐成功的再詮釋	382

下編 動盪時期的內與外

北伐前期美國政府對中國國民革命的認知與對策	425
李錦綸使美與中美雙方促進南北合作談判修約的嘗試， 1927—1928	450
濟南事件與中美關係的轉折	472

自序

近代百餘年間，中國多呈亂象，似乎沒有甚麼思想觀念能夠一以貫之。各種思想呈現出一種「你方唱罷我登場」的流動局面，可謂名副其實的「思潮」——潮過即落。但若仔細剖析各類思潮，仍能看出背後有一條潛流貫穿其間，雖時隱時顯，卻不絕如縷。這條亂世中的潛流，便是民族主義。

潛流者，看似虛而不實，卻也虛實兼具，有傅斯年所謂「無形而有質，常流而若不見」的意味^①。就像「大海上層的波花，無論他平如鏡子時，或者高濤巨浪時，都有下層的深海在流動」，而「上面的風雲又造成這些色相」^②。水面的色相只是表象，而表象背後的動力不必是單一的，下層深處的流水和上面的風雲，皆不能忽視。卻也可以「即事見風，即實求虛」，以見之於行事的方式來落實劉咸炘提倡的「史有子意」^③。我們如果將晚清以來各種激進與保守、改良與革命的思潮仔細分析，都可發現其所蘊含的民族主義關懷，故都可視為民族主義的不同表現形式。

① 這是傅斯年討論漢人血統融合之長期進程時所說，參見其《中國民族革命史》，台北「中研院」史語所傅斯年檔案。

② 傅斯年：《中國古代文學史講義·敘語》（1928年），《傅斯年全集》，第1冊，台北聯經出版公司1980年版，第14頁。

③ 劉咸炘：《治史緒論》，《推十書》，第3冊，成都古籍書店1996年影印版，第2388頁。

本書側重的時段是民國建立後的十多年，不論社會經濟還是政治軍事以及思想學術，既有很多延續，也有相當大的轉變。在所謂北洋軍閥^①統治時期，全國政局顯得紊亂，被認為類似五代。於是出現與五代相近的時代要求，即嚮往統一，是北伐成功的一個基本要因。成立不過十多年的民國，實際再次改朝換代，帶來比辛亥鼎革更大的變化。民族主義在其間的能動形態，有頗具特色的表現。而其對政治的影響，也相當顯著。



從廣義的文化視角考察民國政治與民族主義相關的歷史現象，或能增進對這一動盪時代的認識。本書所收各文，都多少觸及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的一些面相，又都與民國政治相關，故定名為「民族主義與民國政治」。從篇目看，全書略呈「由虛入實」的意味，前面幾篇探討的更多是相對廣義的政治行為，後來就逐漸進入比較狹義的政治史，側重政局、軍事與外交。

自清季中國新史學提倡「民史」以來，以「君史」為表徵的政治史至少在意識層面曾被拒斥。梁啟超在1922年提出，當時中學國史教科書及教授法的主要缺點，是其內容「全屬政治史性質」，而將「社會及文化事項」視為附庸。其實，不僅「政治史不能賅歷史之全部」，根本是「舊式的政治史專注重朝代興亡及戰爭，並政治趨勢之變遷亦不能

① 軍閥是當年的人已在使用的貶義詞，含義相當複雜，且不限於北洋一系。當權的軍人一旦被視為異類，便可能馬上成為「軍閥」。如曾在辛亥革命時期起義的陳炯明，後因反對孫中山即被國民黨人稱為軍閥。又如楊希閔、沈鴻英都是參加過辛亥革命的將領，還曾受孫中山指令討伐陳炯明，也因轉換立場而被國民黨人稱為軍閥。若與「北洋軍閥」相比，便有些不倫不類。以下更多是從眾而使用軍閥一詞。

說明」。他明確提出「以文化史代政治史」的建議，擬將全部中國史縱斷為六部，即年代、地理、民族、政治、社會、經濟及文化。其中後兩部的篇幅佔全書之半，而政治僅佔約六分之一^①。

這裏的「文化」本身兼有廣狹兩義，狹義的文化即作為六部類之一但又佔據較多篇幅的文化史；而還有一種廣義的文化是包括政治的。後者是一些時人的共識，胡適在大約同時也提出一種「專史式的」整理國故設想，主張「國學的使命是要使大家懂得中國的過去的文化史，國學的方法是要用歷史的眼光來整理一切過去文化的歷史，國學的目的是要作成中國文化史」。他進而將系統的「中國文化史」具體分為十種專史，其中就包括經濟史、政治史和國際交通史^②。

在已經縮微的政治部分裏，梁啟超主張「對於一時君相之功業及罪惡，皆從略」；而「專紀政制變遷之各大節目，令學生於二千年政象，得抽象的概念」。這雖是針對中學生的有意省略，且有明顯的道德考慮（即淡化傳統政治中「機詐黑暗」的成分），然矯枉過正的傾向性仍太強。試想一部中國政治史竟全無「君相之功業及罪惡」，的確也只剩一些「抽象的概念」了，恐怕難以達到梁氏希望使學生產生興趣之目的^③。

不過梁啟超另為政治史留了一些餘地，在他所分的六部之中，「現行教科書中所述朝代興亡事項」全被納入「年代之部」。由於「一姓之篡奪興仆，以今世史眼觀之，殆可謂全無關係」，故這一部分「所佔篇

① 參見梁啟超：《中學國史教本改造案並目錄》（1922年），《飲冰室合集·文集之三十八》，中華書局1989年版，第26—27頁。

② 參見胡適：《〈國學季刊〉發刊宣言》（1922年11月），《胡適全集》，第2冊，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年版，第13—14頁。

③ 本段與下段，見梁啟超：《中學國史教本改造案並目錄》，《飲冰室合集·文集之三十八》，第27頁。

幅不及全部二十分之一」。其意雖貶損，也算為「政治史」開一後門。而在其設計的佔六分之一的「民族之部」裏，「專記述中華民族之成立及擴大，其異族之侵入及同化，實即本族擴大之一階段也，故應稍為詳敘；而彼我交涉之跡，亦即形成政治史中一重要部分」。民族間的人我關係以及中外「彼我交涉之跡」，確為不論哪種意義的政治史和文化史中一項特別重要的內容，其所佔比重也反映出民初史學所受西方治史那「四裔」傾向的影響^①。

把上述內容加起來，政治史在整體史學中所佔的比重也低於四分之一，的確是面目一新的通史。這樣一種排斥實際政治的「民史」取向，頗與後現代興盛時的西方相類，可以說是走在世界前面了。惟昔年中國新史學的「民史」是說得多做得少，在相當長的時期裏，包括近代史在內的中國史仍以政治史（逐漸延伸到經濟史）見長。只是到了近二十年間，關於政治、經濟、外交等方面的史學論著開始減少，而以思想、社會和學術為主的專門史逐漸興起。這裏既有學者的自覺努力（即有意彌補過去所忽略者），也受到海外學術發展的影響，可能還隱伏着傳統的某種再現^②。

在政治史幾乎成為史學「普通話」的年代，各專門史在保全各自的「方言」層面多少帶點「草間苟活」的意味。今日政治史雄風不再，即使研究政治的也往往摻和一些其他專門史的「方言」風味，常把政治放在文化與社會的大框架中進行論證分析。竊以為這是一個好現象，蓋

① 章太炎 1924 年指出當時史學的五項弊端之中，就有一項是「審邊塞而遺內治」，說詳羅志田：《史料的盡量擴充與不看二十四史——民國新史學的一個詭論現象》，《歷史研究》2000 年第 4 期。

② 思想史和社會史近年在西方一度呈衰落之勢（關於社會史可參見周錫瑞：《把社會、經濟、政治放回二十世紀中國史》，《中國學術》第 1 輯，2000 年春），而學術史似從未成為西方史學的重要門類，故學術史在中國興起的動因恐怕更多要從內部尋找，且不排除其體現着對民國代清以後經學被擯棄的某種反動，雖然未必是有意識的。

任何「新」領域的探索都可能使學者對一些滑向邊緣的既存領域產生新的認識。部分因為葛蘭西（Antonio Gramsci）的影響，權力意識已有力而深入地被引入各專門史之中（在性別、族群等新興專門史中尤其明顯），這些專史所提供的新權勢關係很可能改變我們對「政治」的觀念，從而導致政治史這一過去積累豐厚的領域再次「復興」。

其實近年政治、外交等專史的淡出多少也因為一些學人的邊界和門戶意識太強，非此即彼，不免存在西人所說倒洗澡水連同小孩一起倒掉的傾向，而忽略了文化、社會、思想、學術等與政治之間那千絲萬縷的關聯。尤其中國士人重視政治的傳統在近代不僅沒有減弱，甚至有所增強——處理從頭髮到腳的身體，便一直未曾離開政治的關注，常呈現出泛政治化的傾向；就連「讀經」和講授「國學」這類看似「迂遠」之事，也每一「出現」就受到廣泛的社會關注，引起許多爭辯，往往牽連到國家民族的發展走向等重大問題。可知近代中國能「脫離政治」的課題其實不多，若沒有堅實的政治史基礎，治其他專史也很難深入。

而梁啟超和胡適當年「以文化史代政治史」的設想雖未免有些矯枉過正，卻也提示了一種從文化視角考察、認識和分析政治的取向。蓋邊界明晰的學科認同原非治史的先決條件，不論史學各子學科在多大程度上具有存在「合理性」，各科的「邊界」多是人為造成並被人為強化的。史學本是一個非常開放的學科，治史取徑尤其應當趨向多元；最好還是不必畫地為牢，株守各專史的藩籬。《淮南子·汜論訓》所說的「東面而望，不見西牆；南面而視，不睹北方；唯無所向者，則無所不通」一語，最能揭示思路和視角「定於一」的弊端，也最能喻解開放視野可能帶來的收穫。

低音和高音、潛流與顯流，本是互緣共生的。前些年風靡一時的新文化史研究，既解放了各種各樣被遮蔽的潛流，卻也可能使一些潛

流在放大中走向了失真。民國早期文化與政治的關聯互動程度，中央與地方、內政與外交的多重糾纏，遠比我們以前所認知的要複雜得多。本書的三個部分雖各有側重，其實互為背景，共同描繪一種劉咸炘所說的「風」^①，為近代的個人、群體、結構和事件建構一個民族主義的背景音，俾可對雲譎波詭的民國政治有更深層次的理解和認識。

政治史的一度淡出當然和更大的時代變化有關，而變動的時代又為政治史的再起提供了可能。近年又經歷了一波熱議的民族主義，有着深切而未必著明的能動性（dynamics）；其盈虛消息，隱顯不一，表現形式也五光十色。本書所涉及的帝國主義在中國和民族主義的現實影響等主題，如今仍依稀可見。2022年及以後的讀者，對「民族主義與民國政治」或許有特別的期待。他們以今日所見所聞所傳聞去理解民國，多半會有與前不同的「經世致用」效果。這就遠不止於政治史的復興，更也可能是不同凡響的政治史復興。

二

民初中國權勢結構的一個特徵，即外國在華存在（foreign presence in China）那或隱或顯的控制力量，在中國政治中起着重要而直接的作用。民族主義在中國政治中的能動表現，入侵的帝國主義既是因也是緣。外國在華存在的地位因而相當特別，語境和文本兼具——既是政治鬥爭的大環境，也是政治行為的參與者。故本書的引論考察自西潮入侵以來的中外格局，特別是不平等條約體系形成後對中外關係和中

^① 參見王汎森：《「風」——一種被忽略的史學觀念》，《執拗的低音：一些歷史思考方式的反思》，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2014 年版，第 169—209 頁。

國政治的影響與制約^①。

怎樣認識帝國主義對近代中國的侵略，是曾經論述較多而一度淡出，近又有些復興的議題。過去的研究明顯側重於實施侵略一方，而相對忽視侵略行為實施的場域以及侵略在當地的推行（通常述及被侵略地區的僅是一些特定的「反帝」活動）。實際上，正是中國的當地條件，制約了帝國主義侵略的方式和特性。

外來侵略者通過條約體系內化為中國權勢結構的一部分，又依「例外法則」在中國形成一套與西方基本價值時相衝突的思維和行為方式，故這些西方代表在中國表述着「西方」，卻又不完全等同於「西方」。列強既要中國實行改革以維持西方標準的「正常」秩序，其自身又是與西方標準相異的中國秩序之構建者和維護者，扮演着改革推動者和既存秩序維護者的雙重角色。從文化視角考察帝國主義侵略所及區域的內部因素，兼及其與外部因素的關聯互動，是認識和理解近代中國政治的基礎，也可以增進對中外關係的理解。

本書的主體內容是從「二十一條」到北伐，而前面一組文章探討一些個人和群體如何在亂世潛流中趁波逐浪，彰顯民族主義本身，以及國家與人民、內政與外事等基本要素在民族主義影響下的不同表現形式。一方面，即使狹義的政治活動，也生成和進行於更寬廣的社會之中；另一方面，隨着權力意識被引入各專門史之中，這些更廣義的政治活動和權勢關係也在改變我們對「政治」的認知。

① 由日本傳入的「軍閥」一詞在中國的出現，特別是在其於 20 世紀 20 年代的流行，始終與「帝國主義」聯繫在一起，最能體現中外的相互政治糾纏有多麼緊密。不同軍閥是特定帝國主義國家之「走狗」的認知並不僅僅存在於反軍閥的國民黨人和共產黨人的言說之中，而普遍見諸當時的輿論。但若落實到具體的軍閥，則其與列強的關係恐怕是現實與迷思參半。參見 Arthur Waldron, "The Warlord: Twentieth-Century Chinese Understandings of Violence, Militarism, and Imperialism", *Th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96:4(Oct. 1991), p. 1080。

第二組是比較典型的政治史文章，側重北伐時代的軍政格局。中外過去都比較注重研究歷史發展中取勝的一方，而忽視失敗的一方。北洋軍閥既然被國民黨軍所擊敗，自然不易受到重視^①。然而北方統治的十餘年間，中國社會經濟、政治軍事及思想學術都有相當大的轉變，實不能存而不論。即使僅想要了解國民黨何以能取勝，也必須對失敗的一方作深入的考察。軍事力量明顯更弱的國民黨軍能戰勝北洋軍，很大程度上是因為北洋體系先已瀕於崩潰。

本書與北伐相關各文都努力將北洋一方納入討論的範圍，以嘗試重建一個相對更全面的動態歷史畫面。其中《五代式的民國》以楊蔭杭對北伐前數年政治格局的即時觀察為基礎，僅是一篇札記，卻由本書最早版本的自序衍申而成，有些特別的淵源^②。楊先生那時雖是報人，但他對時局的認識不僅深刻，且能見其大，對理解帶些偶然的北伐何以能迅速成功，有很大的幫助。

20 世紀 20 年代初的中國政治出現了一個近代前所未有的新現象，即中央政府漸失駕馭力，而南北大小軍閥已實際形成佔地而治的

① 這一傾向不僅存在於中國，西方亦然。在費正清和費維愷主編的《劍橋中華民國史》（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1994 年中譯本）兩卷共 26 章中，北洋軍閥統治時期佔兩章；在法國學者謝諾等撰寫的民國史（Jean Chesneaux, Françoise Le Barbier, and Marie-Claire Bergère, *China from the 1911 Revolution to Liberation*, trans. By Paul Auster, Lydia Davis and Anne Destenay,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1977）中，北洋時期為全書 12 章中的一章；在以研究軍閥時代著稱的美國學者謝里登（James E. Sheridan）寫的另一本民國史（*China in Disintegration: The Republican Era in Chinese History, 1912-1949*,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1975）中，北洋時期為全書 8 章中的一章，比例稍高。

② 本書最初的結集與出版得到茅海建兄的一再推動，先是他推薦給上海三聯書店的陳達凱先生，簽約後陳先生調至遠東出版社，書稿也隨之轉到新社（對茅、陳兩位的持續厚意，甚為感佩）。後又收回重編，改由上海古籍出版社於 2001 年出版。1998 年撰寫的「自序」曾由《開放時代》（2000 年 5 月號）刊發，《五代式的民國》即由其中部分內容發展而成。

割據局面。在長期分裂後，嚮往統一成為當時社會各階層和多數政治流派都能認同的時代願望。在一定程度上，第二次直奉戰爭可以視為北洋軍閥內部最後一次武力統一的嘗試，而其後的「善後會議」及大約同時各種召開「國民會議」的要求則是南北雙方及全國各政治力量最後一次和平統一的努力。兩次作為的失敗不僅造成北洋體系的崩散，而且導致北洋政府統治合道性 (political legitimacy) 的喪失，遂為此後的北伐預留了「有道伐無道」的先機。

過去說到中國民族主義，多想到因外侮而起的救國觀念及衛國運動。在民國之前，若不計同盟會等反滿的民族主義，這大體是不錯的，但民族主義從來就還有國家建構 (nation-building) 的一面。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的反抗與建設兩面，實相輔相成而不可分割。從五四的「外抗強權、內除國賊」到北伐時的「打倒列強除軍閥」，口號的傳承最能體現反抗與建設兩個面相的並存。若不將兩方面結合起來考察，就難以真正了解近代中國知識人為「強國」而激烈反傳統甚至追求「西化」的民族主義心態^①，也不可能真正認識民族主義在近代中國政治中的作用。

或因近代中國的確表現出破壞多而建設少，中外關於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的既存研究，也率多注意其針對外侮的反抗一面，而較少論及其建設的一面。自北洋時中國處於實際的分裂局面後，民族主義那國家建構一面的主要反映就是國家的統一。多數北洋軍人當時已無統一全國的奢望，個別有意願的軍人如吳佩孚又已無此實力，唯一真有統一的願望且有相當實力的政治軍事力量的就是國民黨（當時包括與之聯合的共產黨）。故國民革命的一個主要感召力並不像以

① 參見本書《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的特殊表現形式：以胡適的世界主義與反傳統思想為個案》。

前許多人認為的那樣在其抵禦外侮的反帝一面，而恰在其強調統一，並以軍事勝利證明其具有統一的能力。要從國家建構這一層面去考察國民革命在全國的吸引力，方能較全面地認識民族主義在北伐中的作用。

在實際運行中，北伐前兩三年間南北軍政格局的演化非常曲折複雜，北洋體系之新陳代謝造成的權勢更迭相當快速激烈，從地緣分佈的視角可以看到北洋體系中邊緣挑戰中心的態勢。第二次直奉戰爭因馮玉祥倒戈促成直系垮台，吳佩孚稍後復出，卻挽救不了直系的崩解；段祺瑞雖出山，皖系也未能再起；北洋系統中原較邊緣的西北各軍和閻錫山的晉軍應運而出，一度頗能影響國是，而後起的奉系和新興的國民軍成為大主角。北伐結束後還能長期存在的北方軍事力量正是北洋系統內非正統的東北軍、西北軍和晉軍三部分，故後來的北方軍事格局其實先已奠定。

同時，南方的局勢也發生較大變化。在廣東，1925年3月孫中山棄世意味着國民黨革命事業一個時代的結束。廣州政權在不長的時期裏進行了帶根本性的權力重組，確立了以孫中山的少壯幕僚和家屬為核心的派系在黨和政府中的領導地位，開啟了蔣介石時代。過去對這段時間權勢競爭的研究多側重國共之爭和國民黨左右派之爭，其實當時廣東各類「土客矛盾」相當嚴重，從英、俄兩國到眾多「客軍」，飽含衝突對立的外國和外省新老因素聚集於廣東一隅並相互纏鬥，復與原處競爭中的各類新舊本土成分競爭，地方意識和國際衝突的奇特結合使廣州政局的糾葛至為錯綜複雜。

在李宗仁、黃紹竑、白崇禧成功控制廣西之時，唐生智也武裝盤踞湘南。兩省軍事整合的一個共同傾向，即以保定軍校畢業生為主而層級相對偏低的新興少壯軍人取代偏「舊」的既存上層勢力。面目一新的廣西進而與剛獲統一的廣東實行兩廣結合，復與湘南一起聯合在三

民主主義旗幟之下，形成一個國民政府治下的數省勢力範圍，提示出武力統一全國的可能性，對久亂思安定的中國社會頗具吸引力。適逢北洋政府表現出明顯的「失道」現象，反襯出國民革命的合道性，遂為北伐的取勝打下基礎。

三

內政與外交的互聯互動，是民初政治的一大時代特徵。當時民族主義與民國政治的多層面互動關係，縱橫交錯，盤根錯節。各方的矛盾顯然更多是實際利益的衝突，但權勢爭奪的表述卻往往迴避實質性內容，而訴諸民族主義等更為高遠的政治理念。這既是當時政治運作的一個特色，也提示出外國在華存在的實質影響，致使中國問題的解決不能不與外國因素相關聯。

關於外國勢力主動介入中國政治，學界已有較多討論（也還多有可以深入探討之處）；而對已成為中國權勢結構既定組成部分的外國在華存在無意中或無形中滲入中國政治運作的程度、中國各政治力量如何主動尋求外援（包括精神與物質兩面）及其怎樣在實際政治中有意識地運用民族主義因素等面相，過去的認識似仍嫌不足。

那時稍大的國內問題，都必須考慮外國在華存在的影響。北伐前後南北政權都曾因不同的考慮議及不以北京為首都，但因外國在華勢力已成中國權勢結構之一部，就使這一歷史上屢有之事遇到新的困難。北京政府終因顧慮列強干預而放棄此想，然而國民黨新政權卻不顧外交問題而定都南京，在遭到各國相當時期的抵制後終獲認可。可知外國在華存在所具有的無形威懾力，有時超過其有形的實際力量，可能造成中國政治力量的自我禁抑。

對於外國在華「存在」在中國政治中所能起的作用，時人也有認

識。不少中國政治力量有意尋求外國勢力的支持，有時甚至故意營造已經獲得外國支持的政治形象^①。不過，由於列強對中國內政的正式介入常附加交換條件，並非正面形象，各政治力量又往往隱藏其與外國勢力的實際聯繫。換言之，在物質上甚至心理上，外援可以增強某一政治集團的勢力；但在民族主義日益興盛的語境下，此集團也可能為此付出「失道」的巨大代價。

民族主義這一潛流，此時漸趨顯著。各政治力量也多少認識到，對民族主義加以政治運用，在實際政治中確能起到作用。余英時師指出，百年來中國一個最大的動力就是民族主義，「一個政治力量是成功還是失敗，就看它對民族情緒的利用到家不到家。如果能夠得到民族主義的支持，某一種政治力量就會成功，相反的就會失敗」^②。

有意識地在實際政治競爭中運用民族主義這一政治手法，至少在北洋軍閥統治時期已現端倪。蓋內政與外交既已打成一片而不可分，攘外與安內就成為一事之兩面，有時攘外也可以幫助國內的政爭。北方稍早即已知道攻擊他黨為「賣國」可對異己方面造成損害，並經常採用這一手法；到北伐時更常以「反赤」（特別側重與「赤俄」這一外國的關聯）為其軍事行動正名，說明政治性運用民族主義在北洋軍閥統治時期已漸從無意識進到意識層面。由此角度頗能看出民國各政治力量的得失，也可反證民族主義在中國政治中的作用。

但禦外型的民族主義在實際政治中的作用又是有限度的，聯俄的南方將「反赤」的北方打得落花流水，即是一個明證。北伐後期濟南事件時日軍公然武力干涉，北方呼籲中國人不打中國人，應南北息爭而

① 1928年濟南事件後，國民黨即曾製造已獲美國支持的形象以抗衡日本。參見本書《濟南事件與中美關係的轉折》。

② 余英時：《中國近代思想史上的激進與保守》，《錢穆與中國文化》，上海遠東出版社1994年版，第203頁。

一致對外（當然不排除此時居於弱勢的北方想利用這一契機言和的實際算計，但北方在南軍與日軍衝突時主動後撤，而未利用此形勢乘機打擊南軍，確是事實）；而南方則一面對日妥協，一面「繞道北伐」，實即不打日本軍而打中國人。從今日美國所講究的「政治正確」觀點看，這一次當然是北方「正確」而南方「不正確」，但這並未妨礙南方「繞道北伐」的實際成功^①。這就提示出民族主義那建構一面的影響了。

而民族主義之國家建構一面對北伐成功的作用，同樣有其限度。這類「主義」在歷史發展中的作用本受其所在的時空語境限制，因而對歷史現象的詮釋力也都是相對的^②。北伐時國民革命軍以統一全國的目標號召天下，並大做反帝文章，其成功的確頗得民族主義之助；但正如本書所證明的，其在南方戰場很大程度上正依靠南北地方意識而能以弱勝強^③。

地方意識與統一觀念的關係是曲折而複雜的，兩者常常相互衝突，有時也可相輔相成。一般而言，在外患深重時，統一觀念多壓倒地方意識。而當外患不十分急迫時，地方意識的力量是極大的。本不相容的兩種觀念有時無意中可能產生特殊的合力，北伐即是一個明顯的例證。

近代中國有一特殊的國情，即庚子義和團事變使很多士人感到朝廷在救亡圖存方面不可依靠，於是產生出通過地方自立這一看似「分

① 參見本書《濟南事件與中美關係的轉折》。

② Cf. Arthur Waldron, "The Theories of Nationalism and Historical Explanation", *World Politics*, 37(April 1985), pp. 416-433. 一個明顯的例子是國民黨與青年黨，一個講民族主義，一個講國家主義，雙方雖有些學理上的具體歧異，但從其西文來源看實際上應是同一個主義。它們在北伐前後卻一度互為仇敵，都欲置對方於死地而後快。這種詭論性的現象實非僅用民族主義所能詮釋，也說明民族主義與近代中國各主要政治力量興衰的關係，是一個迄今仍未得到深入研究的課題。

③ 說詳本書《地方意識與全國統一：南北新舊與北伐成功的再詮釋》。

裂性」的舉措來完成全國救亡的曲折思路。這樣一種特別的民族主義思路一直在傳承，在 20 世紀 20 年代初「聯省自治」觀念一度風行時，孫中山、章太炎、胡適等具體政治主張相當不同的人，卻都大體贊同以地方自治求全國統一的曲線路徑^①。

不過，許多反對聯省自治的人也從自治的主張中看出了國家進一步分裂的可能性，即自治不過是割據之別名而已。那時西人提出對中國南北兩政府皆不承認的主張，使一些人認識到中國的聯省自治正有可能發展成類似巴爾幹的情形，即由「自治」走向「獨立」。從中外國際競爭的視角看，聯省自治恐怕對中國一方不利，而列強或樂見之。正因其與國家的統一那不可分割的關聯，即使像聯省自治這樣充滿地方意識的主張，也與外國在華存在糾結在一起。

同樣的認識框架也有利於認識當年的中外關係。自 1921—1922 年「華盛頓會議」後，內爭與外力在中國就一直糾結互動。1927 年秋，尚未被美國承認的南京國民政府外交部部長伍朝樞派遣政務司長李錦綸作為政府代表使美。李氏在「非正式」的名義下與美國國務院官員頻繁會談，實際開啟了國民政府與美國政府在華盛頓的官方接觸。他試圖組成一個南北聯合的中國代表團，與美國談判條約修訂。這一努力雖然為時不長且最終也未獲成功，但仍揭示出當年中國政治、外交和中美關係一些微妙的面相。

參與此事的核心人物是伍朝樞、李錦綸和韋慤，把他們結合在一起的不是共同的意識形態，更多毋寧是外國讀書的共同經歷和同為廣東人的地方認同。其中伍朝樞是國民黨右派而韋慤是左派（他 1925 年已秘密加入中共），出生在外國的李錦綸基本是個溫和的技術型官僚，

^① 關於聯省自治，參見胡春惠：《民初的地方主義與聯省自治》，台北正中書局 1983 年版；李達嘉：《民國初年的聯省自治運動》，台北弘文館 1986 年版。

政治上或屬中派，但與左右兩派的關係都不錯。他和廣東籍的中共要人蘇兆徵保持着聯繫，後來在中共策劃廣州暴動時，正是他向韋懋轉達了蘇氏要他返回廣州的信息。共產黨員韋懋在國民黨「清黨」中已成為整肅的對象，卻在「清黨」主要發起者之一的蔡元培幫助下出逃美國，更在那裏代表國民政府和美國人洽談。

在中美關係史和民國政治史都基本不怎麼提及的這一小小事例中，不同人物的相關經歷說明，意識形態和政治派別之分在當年未必高於一切，有時地方認同會彌合政治派別的分歧，有時同事之誼也能超越意識形態的對立。至少，在涉及對外交往時，內部的政治紛爭可能暫時退讓，使大家能夠「一致對外」。而在此前和此後的中美談判之中，文化層面的考量有時也超過實際的國家利益，成為雙方爭執的要點。

在近代中外關係中，美國長期是相對次要的配角。過去比較偏重列強「協以謀我」的一面，但列強中也存在競爭。正是在北伐前和北伐進行時，美國開始主張在華獨立行動，並對南北雙方採取更靈活的政策。而 1928 年的濟南事件更是中國現代史上一個重大轉折點。在事件之前，北京政權在外交上力圖向美國傾斜，而國民黨先是一面倒向蘇聯，繼則全力與日本維持一種穩定的工作關係 (working relationship)。在此事件後，由於日本的侵略意圖日益明顯，國民黨在外交上轉而尋求與美國建立密切的關係以制衡。可以說中國南北政權都是在日本威脅加劇的背景下認識到中美關係的重要性，而美國對「中美特殊關係」的政策性傾斜和承諾雖到十多年後才逐漸變得明顯，卻也在此時開始成形。

在不平等條約已成歷史的今日，中美關係與當年自不可同日而語。回顧曾經出現的「中美特殊關係」，卻也別有一番滋味在心頭。民族主義永遠是能動的，它在實際政治中可能起到甚麼樣的作用，後人

或可深入反思。

修訂說明並致謝

本書又一次再版，出版社青眼的後面是讀者的厚愛，特致謝忱！這次是修訂版，增添了好幾篇文章，多是北伐前後的政治外交，以及作為這一版引論的《帝國主義在中國：條約體系的文化認知》（各文均來自不會再版的《從新文化運動到北伐》一書）；也刪去了兩篇文章，一是原作為引論的《清季改科考的社會影響》，一是《「五四」前後思想運動與政治運動的關係》，兩文皆偏重社會、文化與政治的互動。相對而言，修訂版更側重於常規意義的政治史，也更貼近「民族主義與民國政治」這一主題。

下面一段話已多次出現在拙作的序言之中，雖也有人誤解，仍願重複一遍：

本書倘幸有所得，都建立在繼承、借鑒和發展既存研究的基礎之上。由於現行圖書發行方式使窮盡已刊研究成果成為一件非常困難之事，對相關題目的既存論著，個人雖已盡力搜求，難保不無闕漏。同時，因論著多而參閱時間不一，有時看了別人的文章著作，實受影響而自以為是己出者，恐亦難免。故在向既存研究的作者致謝之同時，我願意申明：凡屬觀點相近相同，而別處有論著先提及者，其「專利」自屬發表在前者，均請視為個人學術規範不嚴，利用他人成果而未及注明，請讀者和同人見諒。

儘管本書所收各文尚不成熟，恐怕會有辱師教，但我仍願意在此衷心感謝成都地質學院子弟小學、成都五中、四川大學、新墨西哥大學、普林斯頓大學各位傳道授業解惑的老師以及這些年來我所私淑的各位老師。他們在我修業問學的各個階段中都曾給我以熱誠的關懷和

第一流的教誨，在我畢業之後繼續為我師表，誨我不倦，這或許是我比一些同輩學人更為幸運之處吧！拙文若幸有所獲，悉來自各師的教導。當然，所有謬誤之處，皆由我個人負責。

我比一些同輩學人較為幸運的，或者還因為學術交遊稍廣。今日圖書資料既相當豐富也較易獲得，但在本書寫作時卻是重大的難題。我所在的成都市在近代中國的資料方面尤不見長（早年主持圖書館的老先生基本不視中國近代史為合格的學問，所以成都的古史材料尚大致足用，而近代史則非常差），那些年尚能勉強維持，多賴海內外各地眾多朋友代為搜集、購置、複印和贈送各種資料。當年索要資料的範圍近則中國大陸與台灣地區，遠及歐美，老中青朋友都受此累，有些還是未曾謀面者。他們的姓名以前也曾列出，今似不便一一列舉，謹向所有指點者敬致謝忱！

2022年7月18日於川大江安花園

引論 帝國主義在中國：條約體系的文化認知

董必武在 1961 年提出，應該「去找一下『帝國主義』這個名詞甚麼時候出現於中國論壇？那些用『帝國主義』這個名詞的人，對帝國主義的認識，是否和我黨的了解相同呢」？他的結論是傾向於否定的^①。這一多年前提出的睿見，可惜未曾得到學界的關注。實際上，近代中國人對「帝國主義」認知的進程相當複雜^②，待發之覆尚多，是個非常需要推進的重要課題。

進而言之，帝國主義對近代中國的侵略這一曾經論述較多的議題，近年也已相對淡出了。但這個議題卻絕非像有些人想像的那樣已經功德圓滿，蓋「帝國主義侵略」不僅是一個現象或狀態，它更是一個充滿變異的動態過程。具體到近代中國，「帝國主義侵略」不僅涉及負面還是正面「評價」的問題，甚至也不僅僅是其帶來了甚麼、造成了

① 參見董必武：《中國共產黨「一大」的主要問題》（1961 年），《「一大」前後：中國共產黨第一次代表大會前後資料選編》（二），中國社會科學院現代史研究室、中國革命博物館黨史研究室編，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363—364 頁。

② 例如，在清末的一段時間裏，不少國人曾視帝國主義為民族主義的「最高階段」，懷有一種既憎恨又嚮往的態度。本文所說的「帝國主義」，大致指謂民國以後在中國形成的概念。

甚麼及引發了甚麼的問題，與此進程相關的豐富史事，特別是那些動機和結果時相違背的面相，我們迄今了解仍然不足，還須進一步深入認識。

回顧起來，至少在中國大陸，研究帝國主義侵華史的傳統強項在經濟層面，而文化層面相對薄弱^①。且過去的研究明顯側重於實施侵略一方，而相對忽視侵略行為實施的場域以及侵略在當地的實施（通常述及被侵略地區的是特定的「反帝」活動）。然而，不論是人類學意義上的「地方性知識」取向還是區域研究領域的「在中國發現歷史」取向^②，都提示着應當更注意被侵略區域的當地因素。同時，任何侵略至少是兩個或更多落實在特定地域上的文化、政治、經濟體系之間的衝突，在重視這些體系所在空間因素的基礎上，還要從時間視角去認識其多元互動的過程本身。

本文主要立足於帝國主義侵略所及的中國當地條件，更多從文化視角考察不平等條約體系的形成及其發生作用的進程，特別側重北伐前十年外力與內爭在中國這一場域的糾結互動及其發展演化，簡析這段時間中外格局的變與不變，大致形成一個中外關係的認識框架。

① 參見王亞南：《中國半封建半殖民地經濟形態研究》，人民出版社 1957 年版；許滌新、吳承明主編：《中國資本主義發展史》，第 1—3 卷，人民出版社 1985—1993 年版；汪敬虞：《十九世紀西方資本主義對中國的經濟侵略》，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胡繩：《帝國主義與中國政治》，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第 7 版。在西方，文化衝突和文化誤解一直是解釋近代中外關係的一個重要取向，特別反映在牽涉傳教的題目上。由於這一取向通常隱含了西方文化優越的預設，已遭到越來越多的西方學者的反對。但從文化視角詮釋中外關係這一取向基本未在中國生根，不論是從前的「資本主義和封建主義衝突說」還是新近得到提倡的「現代化取向」（隱喻着傳統與現代的對立），都更側重經濟和政治因素。

② 參見 Clifford Geertz, *Local Knowledge: Further Essays in Interpretive Anthropology*, New York: Basic Books, 1983; [美] 柯文 (Paul Cohen)：《在中國發現歷史——中國中心觀在美國的興起》，林同奇譯，中華書局 1989 年版。

我想說明的是，這一認識框架並非固定的，而是發展中的，即其本身可能隨時間以及特定場景的更易而波動。我所做的，不是像許多社會科學那樣先確立一項相對抽象的「理論」，然後以「事實」來驗證(test)這一理論。本文更為注重歷時性因素，既藉助認識框架以考察不同時期的具體史事，也注意具體史事對認識框架的作用，即在史事影響下認識框架自身的確立、修改或發展。簡言之，具體史事和認識框架始終處於互動之中。

一、帝國主義間接控制：條約體系的文化解讀

近代西潮東侵，中國士大夫多以為遭遇了「三千年未有之大變局」。這一迄今仍常被引用的名言當然不甚符合史實，卻反映出一種強烈的危機感，即不少中國士人逐漸認識到，入侵的西人並不十分想亡中國，卻立意要亡中國人的「天下」^①。用今日的話說，西方入侵者的主要目的，不是變中國為殖民地，而是要在文化上征服中國，改變中國人的思想習慣，以全面控制中國^②。

從根本上言，帝國主義侵略國與被侵略國之間最關鍵的實質問題是對被侵略地區的全面控制。只要能達到實際的控制，是否直接掠奪領土是次要的。帝國主義的基本特徵是侵略，但具體的侵略方式則千差萬別。尤其像中國這樣的大國，幅員遼闊、人口眾多、文化悠久、

① 顧炎武說：「有亡國有亡天下。亡國與亡天下奚辨？曰：易姓改號，謂之亡國；仁義充塞，而至於率獸食人，人將相食，謂之亡天下。」（《日知錄·正始》）

② 清季士人對此有清晰的認識和表述，他們認識到，此前也有異族入侵，然皆在較大程度上接受華夏文化，即昔人所謂「竊學」；但近代入侵的西人則不僅無意「竊學」，根本有「滅學」之圖，欲儘可能打壓或鏟除中國文化。參見羅志田：《國家與學術：清季民初關於「國學」的思想論爭》，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2003 年版，第 59—69 頁。

中國朝野對外國入侵的持續有效抵制^①，再加上入侵的帝國主義列強之間相互競爭造成的均勢，這些因素迫使列強逐漸認識到全面的領土掠奪既不合算也不可能。故其退而採取一種不那麼直接的侵略方式，即以條約體系鞏固其非正式的間接控制^②，同時寄希望於文化滲透^③，以為長久的經濟利益鋪路。

近代中外條約基本是武力威脅的結果，故所謂「間接控制」並未改變其帝國主義性質。而條約的不平等不僅體現在具體的條文上，而且首先就體現在其主要反映戰勝者的意志這一基本精神上。早期的帝國主義研究較多側重實施侵略的一方，但恐怕更多是被侵略所在地的現實條件，而未必是侵略者的主觀意願，制約甚或決定了帝國主義的侵

-
- ① 幅員遼闊、人口眾多、文化悠久一類表述已漸成套話，但在這裏的意義非常實際具體，正是這些要素構成了近代中國朝野抵抗外部入侵的有效性。一般多見中國在近代中外競爭中屢戰屢敗，或忽視了中國朝野持續抵制外部入侵的效力。正像宋朝雖被蒙元所滅卻是世界範圍內抵禦蒙古入侵時間最長者一樣，從世界範圍看，美洲、非洲以及亞洲的印度等都大致具有和中國一樣的地大物博特點，卻未能免於淪為殖民地的處境，足以反證出中國雖屢敗而不亡，且失地不甚廣，主權基本保持，已是相當有效的抵抗了。從這一視角看，中國文化和政治體制在抵抗侵略中的作用和效能，還可進一步深入探索。
- ② 這裏的討論受到「非正式帝國主義」理論的影響，這一理論由約翰·A·加拉格爾和羅納德·魯賓遜 (John A. Gallagher & Ronald Robinson) 在 1953 年提出，參見其合作的論文 “The Imperialism of Free Trade, 1815-1914”, *The Economic History Review*, VI:1 (Feb. 1953), pp. 1-15. 關於這一理論的爭論，參見 William R. Louis, ed., *Imperialism: The Robinson and Gallagher Controversy*, New York: New Viewpoints, 1976。後來這一理論又有所發展，見 Robinson, “The Eccentric Idea of Imperialism, with or without Empire”, in Wolfgang J. Mommsen and Jürgen Osterhammel, eds., *Imperialism and After: Continuities and Discontinuities*, London: Allen and Unwin, 1986, pp. 267-289。不過這一理論主要着眼於經濟層面，很少涉及文化。
- ③ 薩義德 (Edward W. Said) 從一個特定的視角指出了文化因素對帝國主義擴張以至構成帝國主義概念那不可缺少的作用。參見其 *Culture and Imperialism*, New York: Knopf, 1993 (本書有中譯本《文化與帝國主義》，李琨譯，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2003 年版)，particularly pp. 267-268。

略方式和特性。如魯賓遜所說：「有多少被侵略的地方，就有多少種歧異不同的帝國主義。」^①

從入侵者視角看，在中國實施「間接控制」是依據實際情形最可行也是效益最高的取徑。在被侵略方面，中國除一些割地和少量租界外，領土基本得以保持完整；不平等條約固然侵犯了部分中國主權，但基本的主權仍在中國人手中。若返回當時人的認知，我們今日注重的「主權」和「領土完整」這類近代傳入的西方觀念，對晚清中國人似不十分重要；他們更看重的，恐怕是基本的綱常禮教和政治體制這一「國體」仍依其舊^②。這個重要因素的意義是多重的：

帝國主義侵略所至，總要爭奪被侵略國的文化控制權，一般是以貶低、打壓甚至清洗等方式破除本土文化。在中國，因為沒有直接的領土佔據，不存在像殖民地那樣的直接政治統治，西方也就不能像在殖民地那樣直接地破除中國的本土文化，只能採取間接的滲透方式來

① 參見 Ronald Robinson, "The Eccentric Idea of Imperialism, with or without Empire", in Wolfgang J. Mommsen and Jürgen Osterhammel, eds., *Imperialism and After: Continuities and Discontinuities*, p. 273; 並參見其 "Non-European Foundations of European Imperialism: Sketch for a Theory of Collaboration", in R. Owen and B. Sutcliffe, eds., *Studies in the Theory of Imperialism*, London: Longman, 1972, pp. 117-140。大衛·菲爾德豪斯 (David Fieldhouse) 從另一取向強調帝國主義行為實際發生作用地區的重要性，參見其 *Economics and Empire 1830-1914*, London: Weidenfield & Nicolson, 1973。

② 由於「主權」和「領土完整」等西方觀念不過新近才傳入，近代中國人對其重要性的認識有個過程。時人更看重的，恰是今日中外研究皆不那麼重視的綱常禮教和國家(政治)體制的維持。晚清政治文獻中一個頻繁出現卻難以精確譯成西文的「國體」一詞，就很可能反映甚至代表中方的主要思慮。今日不少以中文為思想和表述工具者，也甚感難以界定「國體」一詞，恐怕即因為這些人的思維和想像能力(或其使用的概念工具)已部分被「西化」了。所以，不僅要「在中國發現歷史」，更要移位到具體時段裏「在中國之人」的所思所慮所為進行提問，以「發現」不論中國人還是外國人「在中國的歷史」，才可能有所謂「了解之同情」。參見羅志田：《發現在中國的歷史——關於中國近代史研究的一點反思》，《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 2004年第5期。

獲取文化控制；這就更需要不僅在物質上，且更多在文化上表現其優越性，以建立文化權勢。故對文化控制的競爭既是手段也是目的，西人對此是有備而來，並有着特別針對中國綱常禮教的持續努力^①。

另一方面，恰因上述因素的影響，中國士人對西方文化的仇視和抵制通常較殖民地人為輕。國體的持續和領土主權的基本完整，應該是士人確信中學可以為體的根本基礎。由於不存在殖民地政府的直接壓迫和文化清洗，中國士人在面對西方壓力時顯然有更大的迴旋餘地，更多的選擇自由，同時也更能去主動接受和採納外來的思想資源。故中國士人學習西方的願望和實際行動都遠比殖民地人要主動得多^②。更由於中國士人未能充分認識到對文化控制的競爭既是手段也是目的，輕視了文化競爭的嚴重性，有些人為了一個美好的未來而日漸主動地破除自身的傳統，實際成為西方打壓中國文化的工具而不自覺。

再者，正是通過條約體系所建構的間接控制，外國在華存在（the foreign presence in China）既體現着一種外在的壓迫，其本身又已內化為中國權勢結構的直接組成部分。這一點越來越為中國人所認識到，清政府史無前例地援引義和團這一民間異端力量來對抗外國勢力，部

-
- ① 從晚清到今日，試圖淡化西方入侵之帝國主義性質者每強調西人來華意在「通商」，若以之與掠奪領土並論，這大致不甚差；但葉德輝已指出：「通商之士，一其心以營利，不能分其力以傳教。」西人對後者的注重揭示出其目的不僅在於「通商」，而是遠更廣泛（葉德輝：《郇園書札·西醫論》，長沙中國古書刊印社 1935 年《郇園全書》版，第 44 頁）。並參見 John Fitzgerald, *Awakening China: Politics, Culture, and Class in the Nationalist Revolution*,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109-111。
- ② 近代中國與一般殖民地還有一大不同，殖民地的反帝運動往往是留學生領導，很多時候運動的領導中心正在所謂宗主國之內，與帝國主義本身有着千絲萬縷的直接間接聯繫；而中國的反帝運動除早期與日本有着較密切的關聯、一度中心也在日本（但同時更反中國政權）外，大部分時候是相對「獨立」的（其思想資源主要是西方的，但運動本身與西方的聯繫則少）；在 20 世紀 20 年代雖與蘇俄有非常直接的聯繫，但當時蘇俄的地位相對特殊：它在中國仍然維持着某些沙俄的帝國主義利益（例如中東路），然其在意識形態方面與一般帝國主義國家又有着巨大的差別。

分即因其感到列強對中國內政的干預過分深入^①。稍後一份四川辦學綱要注意到：中外「交通既久，幾於無事不與外人為緣」^②。當孫中山在美國獲悉辛亥革命的消息時，這位革命家不是疾速返國，而是轉往英國以尋求可能抑制日本的幫助。詹森 (Marius B. Jansen) 師曾敏銳地指出，這表明在中國領袖人物的認知中，外國在中國政治中的作用具有壓倒性的重要意義^③。

若從文化視角看條約體系，鴉片戰爭後中外條約的訂立，毋寧是開創了一種中外交涉的「方式」：簡言之，即炮艦出條約，而條約代表勝者的意志；所能談判的，只是反映勝者意志的程度而已。這才是最深層的也是最根本的不平等之處。早年中外談判中道光帝覺得最不能忍受的，正是這種不平等的方式^④。此後的中外之爭，在很大程度上是維護、修改以至取消這一方式的長期鬥爭。然而，不平等的中外交往方式既然由戰爭確立，實際上意味着條約的修訂或廢除多半需要訴諸武力或以武力為後盾。後來列強擴張權益的歷次修約或訂立新約是如此，中國方面亦然。

對清廷而言，每次條約修訂，基本是外國利益的增強和中國權益的進一步損失，故其甚少主動提出修約。不過，費正清認為，這主要反映出所有的中外條約並未從根本上打破中國的政教體制，所以清廷

① 關於清政府支持民間異端力量，參見羅志田：《異端的正統化：庚子義和團事件表現出的歷史轉折》，《裂變中的傳承：20世紀前期的中國文化與學術》，中華書局2003年版，第1—32頁。

② 《四川奏定致用學堂辦法綱要》，《北洋學報》，丙午（1906）年第20冊，學界紀要第1頁。

③ [美] 詹森：《國際環境》，[美] 羅茲曼主編：《中國的現代化》，國家社會科學基金「比較現代化」課題組譯，江蘇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297頁。

④ 參見茅海建：《天朝的崩潰——鴉片戰爭再研究》，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95年版。

既不看重條約，也不認為有必要修約^①。與此形成鮮明對比的是，民國朝野皆不斷提出修約以回收主權。這表明中國人已逐漸接受西方思維，注重國家的主權和領土完整遠勝於往昔的「國體」；在具體做法上，一方面承認條約這一形式的重要性，也試圖以西方外交的常規方式來進行修改。

但條約體系確立的中外交往方式，即使以西方常規價值觀念看也不平等，故中國在談判桌上的成功極其有限^②。到中國戰場上已在使用飛機的北伐之時，北方首次以廢除的方式終結中國與比利時的條約，南方的國民革命軍更以武力為基礎收回了部分租界。或許這就是鴉片戰爭的歷史意義之一：它不僅開啟了一個時代，也設定了結束這一時代的方式。

從更深層次言，條約締結方式和維護方式的不平等，確立了西方在東亞外交的雙重標準，即在與中國人打交道時，西人可以不按西方自身的價值標準行事。章太炎就注意到，西方這些「始創自由平等於己國之人，即實施最不自由平等於他國之人」^③。只有在堅持歐洲文化優越觀的基礎上，才可以對「劣等」民族實施不同的準則而不覺違背了自

① 參見 John K. Fairbank, "The Early Treaty System in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in idem 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Traditional China's Foreign Relation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pp. 257–275。晚清中國官民當然也有過修約的想法，或以修約為抵禦西方進一步要求的權宜之計，然基本未成為一項有意識的國策。

② 王韜早就指出，治外法權「不行於歐洲，而獨行於土耳其、日本與我中國」。他認為這是有「忠君愛國之忱」的「我國官民在所必爭」，且「必屢爭而不一爭」，蓋「國家之權繫於是也」。具體的爭法，則「不必以甲兵，不必以威力，惟在折衝於壇坫之間，雍容於敦槃之會而已。事之成否不必計也，而要在執西律以與之反覆辯論，所謂以其矛陷其盾也」。王韜：《弢園文錄外編·除額外權利》，上海書店出版社 2002 年橫排本，第 73—74 頁。不過王氏未曾理解到條約的不平等也體現在締結和修改的方式上，很多時候「執西律以與之反覆辯論」未必有效。

③ 章太炎：《五無論》，《民報》第 16 號（1907 年 9 月），第 7 頁。